

招标文件

(服务类)

采购项目名称：陕西医保信息平台资源扩容服务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SCZC2026-ZB-0599-001**

陕西省医疗保障技术服务中心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共同编制

2026年03月27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陕西省医疗保障技术服务中心委托，拟对陕西医保信息平台资源扩容服务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SCZC2026-ZB-0599-001**

二、采购项目名称：陕西医保信息平台资源扩容服务项目

三、招标项目简介

陕西医保信息平台资源扩容服务项目，详见采购文件。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信用查询：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加投标；

2、评审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登录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 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 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 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 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进行查询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 详见采购公告

(二) 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 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 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 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 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 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 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详见采购公告

(二) 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 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 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 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文件要求, 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 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 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 陕西省医疗保障技术服务中心

地址: 西安市雁塔区锦业一路60号

邮编: 710076

联系人: 李响

联系电话: 029-61320021

代理机构: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西安市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C座9层

邮编: 710000

联系人: 白新岩、田婧、王莉

联系电话: 029-85257505

采购监督机构: 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

联系人：柴老师、杨老师

联系电话：029-68936409、029-6893641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p>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p> <p>采购包1：4,326,600.00元</p> <p>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p>
2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p>详见第三章。</p> <p>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p>
3	评标方法	<p>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p> <p>（详见第五章）</p>
4	是否接受联合体	<p>采购包1：不接受</p> <p>如以联合体响应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p> <p>（1）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承担本项目必备的条件，如相应的人力、物力、资金等。</p> <p>（2）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特殊要求的，联合体各个成员都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p> <p>（3）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如：某联合体由三个单位组成，其中两个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另一单位资质等级为乙级，则该联合体资质等级等级为乙级。</p>
5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p>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p> <p>2.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3.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p>
6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p>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p>

7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p>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p> <p>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p>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p> <p>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p> <p>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p>
8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p>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9	投标保证金	<p>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80,000.00元</p> <p>缴交渠道：电子保函,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p> <p>开户名称：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西安南郊支行营业部</p> <p>银行账号：102860079353</p>
10	标书费信息	免费获取
11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采购包1：不缴纳
12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13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p>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p> <p>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p> <p>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的标准作为标准。下浮10%收取。成交单位的代理服务费缴纳信息 银行户名：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西安友谊路支行 账号：78560188000095264 联系人：财务部 联系电话：029-85263975</p>
14	采购结果公告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15	中标通知书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16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p>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p> <p>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报本级财政部门备案。</p>
17	进口产品	不允许

18	是否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19	特殊情况	<p>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p> <p>（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p> <p>（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p> <p>（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p> <p>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p> <p>（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p> <p>（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p> <p>（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p>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陕西省医疗保障技术服务中心和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陕西省医疗保障技术服务中心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陕西省医疗保障技术服务中心。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3招标文件

2.3.1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投标邀请；
- （二）投标人须知；
-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 (四) 资格审查;
- (五) 评标办法;
- (六) 投标文件格式;
- (七)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 投标文件

2.4.1 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 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 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 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投标人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 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

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 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 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 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30分钟，投标人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参与开标。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6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 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 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 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 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 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 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 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 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 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供应商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 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4 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5 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1.乙方为甲方交付的服务和货物应符合招标文件所述的内容，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2.除非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6.6 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 纪律要求

2.7.1 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 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投标人参加投标不得有下列情形：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有前述一至十三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7.3 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 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函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一）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综合办公室

联系电话：029-85235014

地址：西安市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C座9层综合办公室

邮编：710000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二）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3.1 采购项目概况

陕西医保信息平台资源扩容服务项目，详见采购文件

3.2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3.2.1 服务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4,326,6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4,326,6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 心产品	是否允许 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 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 境标志产品
1	陕西医保信息平台资源扩容服务项目	1.00	4,326,600.00	项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否	否	否	否

3.2.2 服务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陕西医保信息平台资源扩容服务项目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p>一、项目核心目标</p> <p>根据《关于构建数据基础制度更好发挥数据要素作用的意见》《关于进一步明确市县级医保部门数据应用模式的通知》（医保网信办〔2022〕12号）国家医疗保障局《关于开展医保数据“两结合三赋能”试点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结合各地市医疗保障局“两结合三赋能”具体工作中对医保数据的需求，实现陕西省地市医保部门的数据共享和应用。</p> <p>本次项目建设主要是在国家医疗保障局统一指导下，保持我省医保平台和地市数据专区原有技术架构、数据架构、业务架构不变，复用现有云平台管理软件等基础环境，进行资源扩容服务，实现医疗保障信息平台安全生产，确保平台资源使用率满足国家医保局关于医保平台资源使用率不得高于50%的意见和要求，以及市（区）各统筹区医保数据共享应用和医保创新需求应用，充分发挥医保大数据价值，保障陕西省医疗保障局数据赋能管理、改革、服务工作顺利开展和医保信息平台稳定运行。</p> <p>二、服务范围</p> <p>陕西医保信息平台资源扩容服务，满足我省医保信息平台资源所需。</p> <p>三、核心服务内容及技术要求</p>

（一）资源扩容规格要求

本项目服务内容主要包括陕西医保信息平台资源扩容服务，在现有云平台架构的基础上，满足并适配云平台，扩充的资源清单如下（含确保云平台正常使用的授权量）：数据库RDS资源870TB，大数据ODPS资源144CU，ECS中vCPU资源7056核，内存14616GB，按照甲方要求，根据实际需求，部署在陕西省医疗保障信息平台数据中心机房。

序号	内容	备注
1	弹性计算服务	
2	关系型数据库服务	
3	大数据离线计算服务	
4	企业级分布式应用服务	

（二）参考标准

国家医疗保障局下发的《医疗保障信息平台建设指南》、《关于医疗保障信息化工作的指导意见》、《医疗保障信息系统安全开发规范》、《医疗保障核心业务区网络安全接入规范》、《XJ-A01-2019医疗保障信息平台云计算平台规范》和《XJ-B01-2019医疗保障信息平台应用系统技术架构规范》等医疗保障信息化建设指导意见。

（三）云平台技术参数

1.弹性计算服务

（1）规格要求

★总VCPU不低于CPU 7056核、内存 14616GB。（提供承诺书）

可提供包含但不限于：1核1G、1核2G、1核4G、1核6G、1核8G、2核2G、2核4G、2核6G、2核8G、2核12G、2核16G、4核4G、4核8G、4核12G、4核16G、4核24G、4核32G、8核16G、8核32G、8核64G、16核32G、16核64G、16核128G、32核64G、32核128G。

（2）功能要求

- 1.支持云主机在线扩容CPU/内存等，无需重启即可生效，保证业务系统计算资源可以进行垂直扩容。
- 2.支持云主机生命周期管理和维护，包括但不限于创建、启动、关闭、重启、更换操作系统，其中创建、启动、关闭、重启应支持批量操作，提升管理员操作效率。
- 3.支持为云服务器指定IP地址创建云主机，方便运维人员进行IP的统筹管理,支持配置IP v6/IPv4双栈网络，云主机实例可自动获取IPv6地址进行内网通信。
- 4.支持对云主机CPU、内存、硬盘等基础指标进行监控，同时支持对云主机系统中的各进程CPU、内存、打开文件数进行监控，为用户提供系统级、主动式、细粒度监控服务。
- 5.提供资源编排组件，支持按照模版规范编写资源栈模版。在模板中可以定义所需资源间的依赖关系、资源配置等，如云服务器实例、云数据库实例、负载均衡实例等，帮助用户简化云计算资源管理和自动化运维的服务。
- 6.▲批量创建30台虚拟机时间≤80秒，批量删除30台虚拟机时间≤15秒。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材料。
- 7.▲云主机支持跨AZ可用区的克隆实现归属机房调整，并可变更目的云主机系统盘和数

据盘使用的存储介质类型以及CPU内存规格。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材料。

8.▲支持云主机按宿主机、机架，网络交换机物理拓扑的调度能力，提升业务的可靠性。云平台控制台上调度策略至少支持严格分散（反亲和）和尽量分散（弱反亲和）两种可选。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材料。

2.关系型数据库服务

（1）规格要求

★总磁盘不低于870TB。（提供承诺书）

可提供包含但不限于：2核8G 250GB、2核16G 250GB、4核16G 250GB、4核 32 G 250GB、8核32G 500GB、8核64G 500GB、16核 64G 1000GB、16核128G 1 000GB、32核128G 2000GB、32核256G 2000GB、64核512G 3000GB。

（2）功能要求

1.支持MySQL数据库引擎。

2.为了满足大量读请求的应用场景，需要支持原生只读实例和读写分离功能，可支持不少于5个只读实例，自动实现读写分离以及读节点间的负载均衡。

3.采用全冗余架构，无单点故障。支持单AZ主备高可用及同城2AZ主备高可用。

4.提供完善的备份、恢复机制，支持手工备份和自动备份，支持物理备份和逻辑备份、逻辑备份支持库级备份，备份文件最长可以保留730天，并支持恢复到指定时间点。

5.提供数据库自主诊断、慢查询分析，提供全面的健康状态以使用户自动化运维。

6.▲支持MySQL数据库在线的无锁结构变更和无锁数据变更。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材料。

3.大数据离线计算服务

（1）规格要求

★总容量不低于 144CU。（提供承诺书）

（2）功能要求

1.用户服务实例和资源管理基于项目空间隔离，可支持不少于10000个用户项目空间。

2.支持原生Apache Spark编程接口，用户可以使用Spark接口进行编程处理存储在大数据计算服务中的数据。

3.支持MapReduce类型的分布式计算任务，支持DAG模式的作业处理方式。

4.大数据计算服务采用计算单元与存储单元一体化设计，支持在线平滑升级，计算能力、存储容量扩容。

5.提供完整RESTfulAPI的方式提供离线数据处理服务，提供JAVASDK, PythonSDK等编程接口。

6.▲大数据集群应满足以下要求：1.支持多地、异地多集群部；2.支持数据跨集群、跨区域复制，任务跨集群、跨区域计算；3.在多集群部署情况下，支持统一元数据、统一数据视图、全局的计算调度；提供产品功能截图，线上官方文档截图证明产品满足以上要求。

4.企业级分布式应用服务

（1）规格要求

★授权数不低于 2000VCPU。（提供承诺书）

（2）功能要求

- 1.支持基于角色的访问控制（RBAC），为不同用户或租户分配最小必要权限，实现对实例管理、配置变更、监控查看等操作的精细化控制，保障系统安全与多租户隔离。
- 2.支持透明代理 Streamable HTTP 和 Server-Sent Events（SSE）流量，保持连接稳定性，支持心跳检测与连接复用。
- 3.支持通过OpenAI API 协议的兼容主流大模型厂商，自动适配各厂商在请求参数、响应结构、错误码等方面的差异，对外提供统一的 OpenAI 风格接口，降低客户端适配成本。
- 4.支持基于 Header、Query、IP 或消费者身份配置限流规则，支持按实际 Token 消耗量进行多维度、多时间粒度的动态限流。
- 5.支持通过限制每秒请求数（Queries Per Second）实现流量削峰，支持按消费者、路由、模型服务配置限流规则，防止系统因过载崩溃。
- 6.▲分布式任务调度服务SchedulerX提供高可用定时任务、分布式跑批和任务编排能力，满足定时任务、在线数据的跑批以及有数据依赖的应用间可视化任务编排等场景。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材料。

（四）实施服务要求

1. 扩容割接原则

业务连续性（不影响线上业务正常服务）、安全合规（零数据丢失、零安全事件）、步骤可控（考虑失败回滚）、整体平滑（对用户无感知或影响极小）、工作高效（在预定时间窗口内完成）。

2. 割接准备

成立专项小组：涵盖项目总系统架构师、运维工程师、网络工程师、数据库管理员、业务应用负责人、监控负责人。

资源评估与方案设计：进行业务影响分析、容量规划、拓扑设计（计算节点扩容采用横向扩展模式，存储扩容采用在线扩展或“新增 + 数据迁移”模式，网络规划新节点的 IP 地址、VLAN、安全组 / 防火墙策略）。

制定详细实施手册与回滚方案：针对数据库服务器资源、应用服务器资源、地市数据专区 ODPS 资源三种资源，制定不同资源扩充割接方案，并做好回滚相关准备和核验。

环境准备与检查：硬件就绪（新服务器上架、加电、配置带外管理）、基础软件安装（预安装操作系统、驱动、监控代理等）、配置管理同步、割接项目核验（扩容产品、扩容集群、扩容目标、线上节点、扩容节点、机型等信息）、环境检查（资源扩展版本、产品、适用形态、适用场景等）。

风险预估与通知协调：做好业务时间窗口规划，提前通知各业务厂商进行任务调整，并在完成资源扩充后进行验证。

3. 模拟预演

在同资源的测试平台上，进行模拟预演，提前规避潜在问题，为后续正式实施提供经验和解决问题思路。

4. 正式实施

按照不同资源类型，在规定的窗口期（数据库 RDS 割接、应用服务 ECS 割接为凌晨 1 点至早上 6 点，ODPS 资源割接为凌晨 3 点至早上 6 点），开展资源环境检查、资源扩充实施、资源扩充结果验证、异常回滚等工作。具体实施步骤如下：

创建部署任务：进入 ASI 的“产品扩容”=>“任务列表”页面，点击“集群扩容”，选择需要扩容的产品和集群，创建部署任务。

确认 workflow：点击每条 workflow 的执行前确认，检查命令中的主机名、集群、目标 SRG、OS、part、app_name 等是否符合预期，确认 diff 结果和执行人员姓名。

执行部署任务：workflow 命令确认完成、diff 确认完成之后，点击“执行”开始部署；若 workflow 报错，联系扩容小组排查；若有人工执行步骤，执行完后点击人工执行。

结果验证：双人复核，实施人执行验证操作，复核人确认实施人验证操作无错误且结果符合预期，包括扩容验证、监控验证、功能验证。

异常回滚：若扩容失败，按对应回滚方案执行，确保服务恢复正常。

5. 后期验证与复盘

对业务系统可用性、性能指标、水位线等是否达成进行经验总结，异常问题及解决方案归档，更新实施手册和回滚计划。

（五）项目管理要求

为将本次扩容服务所提供的云资源顺利接入至我省医疗保障信息平台现有云平台，投标人还需提供以下服务内容：

1. 项目管理

在本项目交付中，委派一名专职项目经理作为项目管理接口人，并负责以下工作：

需求管理：对项目需求进行沟通和确认

整体设计：负责建设方案的讨论和输出项目实施计划的制定和输出

项目变更管理：管理项目需求变更并执行项目变更

项目进度管理：对项目整体进度进行管控

沟通管理：汇报项目进展和状态

问题解决：负责收集，跟踪和安排资源解决项目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项目验收：负责推动项目验收工作，签署完工报告

2. 云平台部署

包括云平台基础网络搭建、云平台操作系统部署、云产品部署。

云平台基础网络搭建：在安装完成后，根据网络架构方案进行调试和部署。

云平台操作系统部署：针对云服务器的不同用途和服务类类型进行云操作系统安装。

云产品部署：在各项准备工作安装完成后，对云产品进行安装调试，并纳入现有陕西省医疗保障信息平台云平台进行统一管理。

3. 云平台测试及验收：

在云平台完成部署之后，对云平台的功能进行测试，确保云平台达到可交付水平。按照本项目的云软件采购清单，在平台交付使用前完成云产品功能测试，按照测试用例执行测试并提交测试报告。

4. 远程支持

提供远程专家支持，包括实施过程中问题解决、方案核对、配置文件核对等工作。

5. 安全整改配合

配合招标人完成等级保护测评、密码改造测评等需整改内容的修复。

（六）兼容性要求

因本次云服务采购属于对现有陕西省医疗保障信息平台云平台资源扩容，因此本次采购的云平台除上述技术要求外还应满足以下要求：

▲投标方所提供云产品应已通过与国家医保局的HSAF框架验证、适配，或有他省市生产环境的使用案例，其稳定性、可管理性、性能等应由投标方保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本次扩容软件须与现有陕西省医保信息平台核心区云平台兼容和适配。（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本次扩容如涉及到原有云平台管理软件授权节点增加的，投标人应承诺并提供相应云平台管理软件授权。

（七）质量保障要求

（1）投标人应保证提供的服务完全符合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2）投标人应对维保期内由于服务的缺陷（非人为因素）而引发的任何不足负责，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3）采购人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由于缺陷而发生的索赔。

（4）如果投标人在收到通知后3天内没有弥补缺陷，采购人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投标人负责。

（三）运维保障服务要求

1. 服务周期

本项目服务周期为 1 年。

2. 交付期：合同签订后3个月完成资源扩容。

3. 人员配置

服务期间，服务方应按照国家实际需要，日常运营服务派驻不少于 5 人的驻场服务团队，二线支撑团队不少于 20 人，服务人员应通过项目单位的考核和审查，运营团队需要具备丰富客服回复经验、政务服务相关经验和系统操作知识，能够高效开展日常运营的相关工作，项目管理运营团队主要成员需具备多年政务信息化项目经验。

4. ▲响应时间保障。供应商除应遵守国家和我省层面已经印发的信息化系统运维规定、标准外，运维人员常驻省医保技术中心指定的集中办公场地，工作日每天8小时现场值守，并按照省医保技术中心要求提供5×8小时现场值守服务，现场运维人员随时响应省医保技术中心运维要求；双休日、法定节假日需按照省医保技术中心要求提供7×24小时现场值守服务，其他人员24小时在线响应，维护人员的通讯工具365天×24小时保持在线。对于省医保技术中心的故障请求，应在15分钟内做出响应并到达项目现场，重大故障到达现场后1小时内解决、普通故障到达现场后0.5小时内解决。

（注：上述服务保障要求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或证明材料。）

4. 日常运维

巡检与报告保障。负责通过定期巡检、实时监测、异常处理和问题收集等多种方式确保应用系统运行稳定，应根据系统运行实际情况建立巡检机制，平常以天为单位，按招标人要求提交系统巡检报告；巡检中发现的问题应及时进行处理。

5. 培训要求

供应商培训方案需包括培训方式、培训次数、培训内容、培训师资和培训教材等方面。通过系统培训确保具体系统使用人员能够独立、熟练地完成系统日常操作。具体要求：

（1）供应商提供现场培训、远程培训等培训方式。

- (2) 现场培训不少于3次，远程培训不少于3次。
- (3) 培训内容包括平台使用培训、常见故障处理等。
- (4) 由专业的培训讲师进行系统培训。
- (5) 培训教材包括但不限于纸质教材、Word、PPT等。

四、交付物要求

技术文档：资源扩容实施方案、相关技术设计文档、服务资源清单、割接实施方案、运维手册、月度 / 季度 / 年度服务报告、应急方案、培训材料、调试验收报告等，提供 PDF+Word 双版本。

五、服务考核要求

(一) 考核组织与周期

考核组织：牵头单位为陕西省医疗保障技术服务中心，协同单位为第三方监理单位，考核对象为资源扩容服务提供商。

考核周期：月度考核（每月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季度考核（每季度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年度考核（服务周期结束后 15 个工作日内）。

(二) 考核指标体系（总分 100 分）

考核维度	权重	指标名称	量化标准
服务合规性	30分	资源稳定性	系统连续稳定运行时间 $\geq 99.9\%$ 得 15 分；99.5%-99.9% 得 10 分；99%-99.5% 得 5 分； $< 99\%$ 得 0 分
		资源可用性	核心资源可用率 $\geq 99.9\%$ 得 10 分；99.5%-99.9% 得 7 分；99%-99.5% 得 3 分； $< 99\%$ 得 0 分
		配置合规性	资源规格与合同一致得 5 分；每发现 1 项不符扣 2 分，扣完为止
服务能力	40分	团队配置	驻场人员数量 \geq 合同约定得 5 分；等于约定得 3 分；少 1 人得 1 分；少 2 人及以上得 0 分
		故障响应时效	平均响应时间 ≤ 15 分钟得 10 分；15-30分钟得 6 分；30-60分钟得 3 分； > 60 分钟得 0 分
		故障解决率	故障解决率 $\geq 90\%$ 得 10 分；80%-90% 得 6 分；60%-80% 得 2 分； $< 60\%$ 得 0 分
		应急处置能力	重大故障 ≤ 4 小时解决得 10 分；4-8 小时得 7 分；8-12 小时得 3 分； > 12 小时得 0 分
服务质量	30分	客户满意度	满意度 $\geq 95\%$ 得 15 分；90%-95% 得 10 分；80%-90% 得 5 分； $< 80\%$ 得 0 分
		文档完整性	文档齐全且及时更新得 5 分；基本齐全得 3 分；较多遗漏得 1 分；严重缺失得 0 分
		业务适配性	无资源适配不足导致的业务卡顿 / 中断得 10 分；每出现 1 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三) 考核结果应用

合格及以上：（ ≥ 75 分）：全额支付服务费用；

不合格（<75分）：扣除 20% 服务费用，1 个月内完成整改；整改不合格不予终验。

（四）争议处理

服务商对考核结果有异议的，可在收到考核结果后 3 个工作日内向陕西省医疗保障技术服务中心提交书面申诉及相关证明材料；技术中心收到申诉后 5 个工作日内组织复核，必要时邀请第三方机构参与评审，复核结果为最终考核结果；争议处理期间，服务商需正常履行服务义务，不得擅自中断或降低服务质量。

六、其他特殊要求

（一）保密要求

供应商对运维过程中涉及的业务秘密、业务数据和系统安全与风险信息负有保密责任，供应商需与采购人签署保密协议并严格执行。未经采购人书面授权不得使用、传播或公开采购人的保密信息。

（四）退出机制要求

退出认定：发生以下情形之一的，启动退出机制：

（1）服务期内，存在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

（2）服务期内，如服务商提出退出要求，需至少提前 6 个月向采购单位提出退出申请，经批准后需提供 6 个月的延续服务；若由于服务商服务能力不能满足约定要求，例如：数据安全泄露事件、服务考核不达标、服务质量不达标、违反规章制度等情形，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责令其退出，并由服务商向采购单位支付违约金。

（3）服务期满后，若双方不再续约，服务商无条件免费配合各方完成服务交接工作，服务交接期一般延续 6 个月。

（4）如服务商丧失履约能力、发生资不抵债或进入破产程序，采购单位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服务商终止本项目的执行而不给予服务商补偿。

退出程序：退出机制启动后，服务商无条件协助采购单位完成本项目相关系统的移交和退出。从系统迁移出数据并通过数据的完整性、有效性验证，服务商不得自行保留，也不得以技术手段恢复相关数据和文档资料，按相关要求对数据进行安全处理。

3.2.3 人员配置要求

采购包1：

服务期间，服务方应按照实际工作需要，日常运营服务派驻不少于 5 人的驻场服务团队，具有同类项目经验，相关职称证书或技能证书。二线支撑团队不少于 20 人，服务人员应通过项目单位的考核和审查，运营团队需要具备丰富客服回复经验、政务服务相关经验和系统操作知识，能够高效开展日常运营的相关工作，项目管理运营团队主要成员需具备多年政务信息化项目经验

3.2.4 设施设备配置要求

采购包1：

详见采购文件及合同

3.2.5 其他要求

采购包1：

详见采购文件及合同

3.3 商务要求

3.3.1 服务期限

采购包1:

本项目服务周期为1年

3.3.2服务地点

采购包1:

招标人指定地点

3.3.3考核（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服务商需提交的交付验收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满足基础服务实施过程中的管理文档、需求文档、设计文档、运维团队人员资质证明、运维服务方案等；符合最终验收条件之后，服务实施单位向项目单位提交最终验收申请，启动最终验收工作，形成最终验收意见

3.3.4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3.3.5.支付约定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签订合同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签订合同后，服务期满3个月未发生重大事故，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签订合同后，服务期满6个月未发生重大事故，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00%。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签订合同后，服务期满12个月未发生重大事故，经甲方确认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

3.3.6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详见招标文件及合同

3.5其他要求

无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 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p>（1）供应商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2）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p> <p>（3）供应商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的凭证（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4）供应商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5）供应商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况。</p>	开标一览表 拒贿赂承诺书.docx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商务技术文件.pdf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文件.pdf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p>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p>	<p>提供（1）或提供（2）：（1）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财务报告复印件，应满足以下要求：①供应商是企业的，财务报告是指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须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复印件至少须包括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附注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报告正文应当有会计师事务所公章和2名注册会计师的签字及盖章，且审计报告应当经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② 供应商适用《事业单位会计准则》的，财务报告是指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复印件至少须包括资产负债表、收入支出表（或收入费用表）、财政补助收入支出表。③ 供应商适用《政府会计准则》的，财务报告是指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复印件至少须包括资产负债表、收入费用表。④ 供应商适用《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财务报告是指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复印件至少须包括资产负债表、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⑤ 供应商是上述四种情况以外情况的，按照其依法适用的会计制度、财务规则或会计准则提供 财务报表复印件（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2）提供资信证明原件或复印件，应满足以下要求：① 资信证明须为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由供应商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② 无论开具银行是否标明“复印无效”，供应商提供的复印件在本次投标中予以认可（即不因“复印无效”字样而认定资信证明复印件无效）。③ 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p>	<p>开标一览表 拒贿赂承诺书.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商务技术文件.pdf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文件.pdf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	------------------------------	--	--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开标一览表 拒贿赂承诺书.docx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商务技术文件.pdf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文件.pdf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	---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信用查询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加投标；	开标一览表 拒贿赂承诺书.docx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商务技术文件.pdf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文件.pdf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评审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开标一览表 拒贿赂承诺书.docx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商务技术文件.pdf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文件.pdf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 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审，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审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 评标委员会

评审专家是采用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采购人代表可以使用采购人代表专用签章确认评审意见。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4 评标程序

5.4.1 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一）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二）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六）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七）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文件签署盖章	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加盖了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开标一览表 拒贿赂承诺书.docx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商务技术文件.pdf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文件.pdf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报价	供应商报价是固定价且未超过预算金额（招标文件有最高限价的，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	开标一览表 拒贿赂承诺书.docx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商务技术文件.pdf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文件.pdf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报价合理性	<p>1.投标人的报价没有出现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情况。 2.投标报价没有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times 50\%$; 3.投标报价没有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50%的，即投标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times 50\%$; 4.投标报价没有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times 45\%$;</p>	<p>开标一览表 拒贿赂承诺书.docx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商务技术文件.pdf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文件.pdf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4	投标内容	<p>投标内容没有出现漏项或与要求不符或投标内容的技术指标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造成采购档次降低或影响服务实质性内容的情况。</p>	<p>开标一览表 拒贿赂承诺书.docx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商务技术文件.pdf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文件.pdf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5	付款方式	<p>付款方式不允许偏离，投标人必须完全响应。</p>	<p>开标一览表 拒贿赂承诺书.docx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商务技术文件.pdf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文件.pdf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6	投标有效期	<p>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p>	<p>开标一览表 拒贿赂承诺书.docx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商务技术文件.pdf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文件.pdf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7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存在其它不符合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无效条款。	开标一览表 拒贿赂承诺书.docx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商务技术文件.pdf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文件.pdf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8	备选方案	供应商不得提交两份或者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或者在同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有两个或者多个报价；	拒贿赂承诺书.docx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商务技术文件.pdf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文件.pdf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9	服务期限及服务地点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拒贿赂承诺书.docx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商务技术文件.pdf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文件.pdf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 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三)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报价最低、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等进行重点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标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不少于2名工作人员，在采购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招标文件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三、评标方法和标准；
- 四、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

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 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 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 评分办法

（综合评分法适用）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0

评标总得分 = F1 × A1 + F2 × A2 + + Fn × An

F1、F2.....F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 (A1 + A2 + + An = 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 评分标准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90.00分 报价得分1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企业实力	投标人需具备以下认证证书，每项得 0.5分： 1.CCRC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资质或信息系统安全运维服务资质)（二级及以上）； 2.投标人具有ITSS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证书-运行维护-三级及以上证书； 备注：投标文件中须附有效期内的以上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1.0000	客观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拒贿赂承诺书.docx 资格证明文件.pdf 商务技术文件.pdf

项目团队人员配置1	<p>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持有以下有效证书者，每持有一个得1分。本项最多得3分：①系统分析师；②系统架构设计师证书；③通信工程师中级及以上。</p>	3.0000	客观	<p>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拒贿赂承诺书.docx 资格证明文件.pdf 商务技术文件.pdf</p>
项目团队人员配置2	<p>投标人拟投入的本项目的团队成员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系统分析师证书、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CISP）证书、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每提供一种证书得0.5分，最多得2分（同一人员同时具备多个证书，不重复计分，评审时以投标人明确的证书计分）。备注：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正式职工，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证书原件扫描件及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否则不得分。</p>	2.0000	客观	<p>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拒贿赂承诺书.docx 资格证明文件.pdf 商务技术文件.pdf</p>
类似业绩	<p>投标人提供自2023年1月1日至今承建过同类项目业绩案例，每提供一个得0.5分，最高得3分。（须提供业绩案例合同原件的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包括案例合同首页、项目内容页、注明合同签订时间、签署盖章页，作为业绩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不完整或未提供的不计分。）</p>	3.0000	客观	<p>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拒贿赂承诺书.docx 资格证明文件.pdf 商务技术文件.pdf</p>

<p>技术参数</p>	<p>方案的技术要求完全符合、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其中：标“▲”项的为关键要求，每满足一项得1分。注：须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检测报告、彩页、官网截图等）。</p>	<p>10.0000</p>	<p>客观</p>	<p>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拒贿赂承诺书.docx 资格证明文件.pdf 商务技术文件.pdf</p>
<p>现状分析及需求理解</p>	<p>投标人提供现状分析及扩容需求理解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医保信息平台总体情况、基础环境现状、云平台运维现状、运维痛点、难点分析、运维内容事项清单等内容。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内容无缺陷：得10分，方案内容每存在1处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本项所称“缺陷”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p>10.0000</p>	<p>主观</p>	<p>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拒贿赂承诺书.docx 资格证明文件.pdf 商务技术文件.pdf</p>

	产品质量	<p>所投云平台产品需满足以下要求： 1)云平台产品原厂家具备公安部信息安全等级保护评估中心出具的信息安全评估报告(专有云)，四级及以上得2分，三级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2)云平台产品原厂家具备ITSS云计算服务能力，满足得2分，否则不得分。3)云平台产品原厂家需具有可信云认证，包含云主机、对象存储、全局负载均衡、安全态势感知。全部提供得2分，缺项不得分。4)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大数据类产品能力认证，包含数据集成工具基础能力、分布式分析型数据库性能、数据管理平台基础能力，全部提供的2分，缺项不得分。5)云平台产品原厂家需具有CMMI5认证，满足的得2分，其它不得分。</p>	10.0000	客观	<p>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拒贿赂承诺书.docx 资格证明文件.pdf 商务技术文件.pdf</p>
详细评审	兼容性保障方案	<p>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兼容性保障方案,即平台扩容过程中架构、产品、实施和运行维护均能保障在不改变现有省医疗保障信息平台云平台架构和产品前提下实现与现有预料保障信息平台统一纳管和兼容的，提供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架构设计保障方案、产品保障方案、实施保障方案等内容。根据方案质量进行综合评分打分。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内容无缺陷：得10分，方案内容每存在1处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本项所称“缺陷”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何一种情形）</p>	10.0000	主观	<p>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拒贿赂承诺书.docx 资格证明文件.pdf 商务技术文件.pdf</p>

<p>扩容服务方案</p>	<p>投标人提供扩容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实施计划、进度保障措施、风险控制措施、安全及保密措施、项目验收等内容。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内容无缺陷：得16分，方案内容每存在1处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本项所称“缺陷”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何一种情形）</p>	<p>16.0000</p>	<p>主观</p>	<p>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拒贿赂承诺书.docx 资格证明文件.pdf 商务技术文件.pdf</p>
<p>人员配置及团队管理方案</p>	<p>投标人提供人员配置及团队管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组织架构、人员数量、从业经验、职责分工、团队管理等。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内容无缺陷：得5分，方案内容每存在1处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本项所称“缺陷”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何一种情形）</p>	<p>5.0000</p>	<p>主观</p>	<p>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拒贿赂承诺书.docx 资格证明文件.pdf 商务技术文件.pdf</p>

<p>培训方案</p>	<p>投标人制定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目标、培训内容、培训安排、培训师资保障、培训考核等。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内容无缺陷：得5分，方案内容每存在1处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本项所称“缺陷”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p>5.0000</p>	<p>主观</p>	<p>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拒贿赂承诺书.docx 资格证明文件.pdf 商务技术文件.pdf</p>
<p>应急响应方案</p>	<p>投标人提供应急响应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应急响应原则、应急响应管理流程、应急事件响应处置、应急演练等内容。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内容无缺陷：得5分，方案内容每存在1处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本项所称“缺陷”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p>5.0000</p>	<p>主观</p>	<p>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拒贿赂承诺书.docx 资格证明文件.pdf 商务技术文件.pdf</p>

	重保方案	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重保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组织与分工、运维保障时间、保障目标及原则、保障要求、重保措施等内容。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内容无缺陷：得5分，方案内容每存在1处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本项所称“缺陷”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何一种情形）	5.0000	主观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拒贿赂承诺书.docx 资格证明文件.pdf 商务技术文件.pdf
	服务质量方案	投标人对本项目提供服务质量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承诺、责任体系、服务响应时效、服务质量监督、应急处置等内容，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内容无缺陷：得5分，方案内容每存在1处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本项所称“缺陷”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何一种情形）	5.0000	主观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拒贿赂承诺书.docx 资格证明文件.pdf 商务技术文件.pdf
价格分	价格分	有效的投标报价中的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	1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拒贿赂承诺书.docx 资格证明文件.pdf 商务技术文件.pdf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	--------------	---------	----------------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10.00%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函 标的清单 拒贿赂承诺书.docx 资格证明文件.pdf 商务技术文件.pdf 开标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	--------	--	--

说明：

-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最低评标价法适用）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 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倾向性和歧视性、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 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定标程序

一、评标委员会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标情况，生成评标报告。

二、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四、根据确定的中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9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 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 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 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 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 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 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 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 评标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 评标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 评标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标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标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标意见签字确认。

(五) 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 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 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6章投标文件格式

6.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 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 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 投标函

详见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 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 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 拒贿赂承诺书.docx

详见附件: 资格证明文件.pdf

详见附件: 商务技术文件.pdf

第7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合同文本0599.docx

